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扩建干粉砂浆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年9月10日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母作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 ——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扩建干粉砂浆项目				
建设单位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董康	联系人	董康		
通讯地址	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 118 号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215400
建设地点	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 118 号				
立项审批部门	太仓市行政审批局	批准文号	太行审投备[2019]178 号		
建设性质	扩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占地面积(平方米)	3333.3	绿化面积(平方米)	依托周边绿化		
总投资(万元)	500	其中：环保投资(万元)	15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3%
评价经费(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19 年 11 月		
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详见第 2 页“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水及能源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300	液化石油气（吨/年）	—		
电（万度/年）	15	燃气（吨/年）	—		
燃煤（吨/年）	—	蒸汽（集中供热）（吨/年）	—		
废水（工业废水口、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扩建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					
扩建项目职工不新增生活污水, 现有项目生活污水 24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 接管进入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尾水排入新浏河。					
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主要原料

扩建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2。

表 1 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年消耗量（万吨/年）				储存方式	备注
		扩建前	扩建后	全厂总量	变化量		
1	黄沙	20	24	24	+4	堆放	-
2	水泥	5.6	10	10	+4.4	堆放	-
3	胶粉	1.5	2	2	+0.5	堆放	-
4	煤灰	2	4	4	+2	堆放	-
5	石膏粉	0	1	1	+1	堆放	-
6	重钙粉	0	1	1	+1	堆放	-
7	灰干煤	1	0	0	-1	堆放	-

表 2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CAS 号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性毒理
水泥	—	粉状水硬性无机胶凝材料，加水搅拌后成浆体，能在空气中硬化或者在水中更好的硬化，并能把砂、石等材料牢固地胶结在一起。	不燃	无毒
煤灰	—	从煤燃烧后的烟气中收捕下来的细灰，粉煤灰是燃煤电厂排出的主要固体废物。组成为：SiO ₂ 、Al ₂ O ₃ 及少量的 FeO、Fe ₂ O ₃ 、CaO、MgO、TiO ₂ 等。其中 SiO ₂ 和 Al ₂ O ₃ 含量可占总含量的 60%以上。	不燃	无毒

2、主要设备

扩建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3。

表 3 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扩建前	扩建后	扩建后全厂	变化量
1	干粉砂浆成套设备	GFS-60	2套	0	2套	0
2	配料站	黄沙筒仓 1（12 万吨）	0	1 个	1 个	+1 个
		黄沙筒仓 2（12 万吨）	0	1 个	1 个	+1 个
		石膏粉筒仓 3（5000 吨）	0	1 个	1 个	+1 个
		重钙粉筒仓 4（1 万吨）	0	1 个	1 个	+1 个
		水泥筒仓 5（2 万吨）	0	1 个	1 个	+1 个
		石膏粉备仓 6（5000 吨）	0	1 个	1 个	+1 个
		煤灰筒仓 7（4 万吨）	0	1 个	1 个	+1 个
		水泥筒仓 8（8 万吨）	0	1 个	1 个	+1 个

3	搅拌机	-	0	2台	2台	+2台
4	包装机	-	0	5台	5台	+5台
5	空压机	-	0	2台	2台	+2台
6	提升机	-	0	6台	6台	+6台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由来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9月9日，地址位于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118号。生产、加工、销售干粉砂浆；建筑劳务分包；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材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项目属于环境保护违法违规建设项目，于2016年委托环评单位编制了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自查评估报告表，并完成了备案，建设内容为年产干粉砂浆30万吨。

现由于企业发展需要，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拟投资500万元租赁空闲厂房3333.3m²，项目建成后年产干粉砂浆40万吨的生产规模。建设项目预计2019年11月投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环保部第44号令）及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部分内容的决定（2018年4月28日生态环境部令1号）的有关规定，在项目可行性研究阶段必须对建设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对照《名录》确定本项目属于：十九、非金属矿物制品第57条防水建筑材料制造、沥青搅拌站、干粉砂浆搅拌站；因此需要编制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为此，建设单位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评价单位接到委托后，在现场勘查及资料收集的基础上编制了本环评报告，为项目的审批和环境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3、产业政策

扩建项目主要为其他建筑材料制造，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订）》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修正）》和《苏州产业导向目录》（2007年本）及其修改条目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也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号文）、《苏州市当前限制和禁止供地项目目录》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文）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为该产业政策允许建设项目，属于《江苏省太湖流域战略性新兴产业类别目录（2018年本）》。

扩建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4、选址用地与规划相符性分析

扩建项目位于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 118 号，属于太仓市科技产业园。根据太仓市规划，太仓市科技产业园规划范围为：东至 204 国道及吴塘河、南至太蓬公路及杨泾河、西至昆山市界、北至新浏河。太仓市科技产业园产业定位为轻工、机械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重大装备、节能环保等产业。本项目符合工业区的产业定位。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能源，符合太仓市的环保规划。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太仓市总体规划、用地规划和环保规划。

5、与太湖流域管理要求相符性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中第四章水污染防治第三十四条规定：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合理规划建设公共污水管网和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实现雨水、污水分流。自本条例施行之日起5年内，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所在城镇和重点建制镇的生活污水应当全部纳入公共污水管网并经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处理。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修订）》第四十三条规定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新建、改建、扩建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氮、磷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城镇污水集中处理等环境基础设施项目和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除外；（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倒垃圾；（七）围湖造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6、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项目地附近的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见表 4：

表 4 项目所在区域生态保护区

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最近距离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一级管控区面积	二级管控区面积	
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	水源水质保护	/	浏河及其两岸各 100 米范围	5.9	/	5.9	500m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 118 号，距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

区边界约 500m，不在上述生态保护区管控区范围内，满足《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要求。项目所在区域生态红线图见附图二。

7、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建设项目为生产干粉砂浆，行业类别为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本项目无生产废水，对周边水环境无影响；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通过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对周围环境无影响；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可以合理处置，不对周围外环境造成影响。因此，本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

8、“三线一单”相辅性分析

表5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本项目所在地为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118号，距项目最近的生态红线为浏河（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位于二级管控区内，本项目距新浏河约500m，位于二级管控区外。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水等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本项目所在地的环境质量较好，能满足功能区划要求。项目排放的废水、废气及固废均较少，对环境质量的影 响较小。本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科技产业园，符合城厢镇规划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8、工程内容及产品方案

项目建成后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见表 6。

表 6 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产量			运行时间
		扩建前	扩建后	增量	
1	干粉砂浆	30万吨/年	40万吨/年	+10万吨/年	2400小时/年

9、公用工程

公用工程及辅助工程一览表，见表7。

表 7 项目主体、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别	建设名称	设计能力	备注
主体工程	生产区	建筑面积 2000m ²	位于生产车间，主要用于产品的生产、加工
储运工程	原料区	建筑面积 500m ²	主要用于原材料的储存
	成品暂存区	建筑面积 500m ²	主要用于成品的储存
辅助工程	办公区	建筑面积 700m ²	/
公用工程	给水	/	/
	排水	/	/

	供电	15 万度/年	由当地电网提供
废气	布袋除尘器	3 套, 风机风量 4500m ³ /h	达标排放
	仓顶除尘	3 套, 风机风量 1200m ³ /h	达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	/
噪声	生产设备	降噪量 ≥25dB(A)	厂房隔声

表 8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 (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气	布袋除尘器	8	3 套	去除率 99%	达标排放
	仓顶除尘	2	3 套	去除率 99%	达标排放
废水	化粪池	—	1 个	—	生活污水预处理
噪声	噪声隔声减振	4	—	单台设备总体消声量 25dB (A)	厂界噪声达标
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1	1	10m ²	安全暂存
合计		15	—	—	—

(1) 给水

扩建项目无生产给水。

生活给水：扩建项目不新增员工，因此不新增生活给水。

(2) 排水

生产排水：扩建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

生活污水：扩建项目不新增生活污水。

(3) 供电

扩建项目用电约 15 万度/年，供电来自当地电网。

(4) 绿化

扩建项目不新增绿地，绿化依托周边现有绿化。

(5) 储运工程

扩建项目原辅材料和产品的运输采用汽车运输，在厂房内设置仓库暂存。

10、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

项目职工不新增员工，年工作 300 天，单班制，每班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11、项目平面布置

扩建项目厂区平面布置见附图三。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一、现有项目基本情况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2008年9月9日，地址位于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118号。生产、加工、销售干粉砂浆；建筑劳务分包；室内外装饰装潢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材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项目属于环境保护违法违规建设项目，于2016年委托环评单位编制了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自查评估报告表，并完成了备案，建设内容为年产干粉砂浆30万吨。

现有项目员工人数20人，年工作300天。工作制采用单班制，每班8小时，年工作时间2400h。

二、现有项目生产工艺

(1) 生产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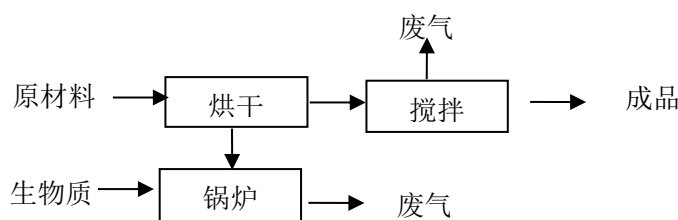


图1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说明：

将黄沙、水泥、煤灰、胶粉、灰干煤等原辅料进行烘干达到配比所需的含水量，在将合格的原辅料加入机器中进行搅拌得到产品。

三、现有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及治理措施

1、废气

企业之前委托编制的自查评估报告与企业实际生产情况有些许出入，故本环评根据企业实际生产情况重新核算企业产污情况。

现有项目实际不使用锅炉，因为无锅炉废气。

现有项目搅拌过程为全密闭式，因为无粉尘产生。

现有项目废气主要废气是原料进入筒仓时产生的进料粉尘以及出料包装时产生的包装粉尘。

(1) 进料粉尘

现有项目水泥、黄沙采用罐车运输入厂，由罐车直接打入储料仓中贮存，在此过程中，储料仓和运输罐车接料口处均配套自动衔接口，待每次放料结束后先关闭储料仓放料口阀门，因此粉尘产生量较小。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原料装卸粉尘产生系数为0.02kg/t，现有项目实际装卸的水泥、黄沙原材料为5万t/a，则粉尘产生量为1t/a。现有项目在筒仓上方设置仓顶除尘器对粉尘进行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收集效率为100%，处理效率99%，则粉尘排放量为0.01t/a。

(2) 包装粉尘

在包装过程会产生包装粉尘，粉料经封闭管道进入包装机内，由于物料落差进、出会有粉尘产生，现有项目实际包装产品量为5万吨/年，该阶段粉尘产生量约为加工量的0.01%，则粉尘产生量为0.00005t/a，现有项目在包装处设置布袋除尘器对粉尘进行收集后无组织排放，粉尘收集效率为99%，处理效率99%，则包装粉尘排放量为0.000001t/a。

2、废水

现有项目共有职工 20 人，由于建设项目不设食堂和宿舍，用水标准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的工业企业职工生活用水定额计算，平均每人每天用水 50L，年工作天数 300 天，因此建设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300t/a，产污系数按照 0.8 计算，则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240t/a，主要污染物及浓度为 COD 400mg/L、SS 200mg/L、氨氮 25mg/L 和总磷 4mg/L。

现有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见表9，水平衡图见图2

表 9 现有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水名称	废水量 (t/a)	污染物名称	污染物产生浓度 (mg/L)	污染物产生量 (t/a)	处理方式	污染物排放浓度 (mg/L)	污染物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生活污水	240	pH	7.5	—	污水排口排入市政管网	7.5	—	接管至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
		COD	400	0.096		340	0.0816	
		SS	200	0.048		140	0.0336	
		氨氮	25	0.006		24.25	0.00582	
		总磷	4	0.00096		4	0.0009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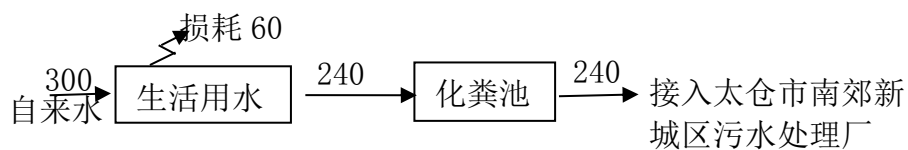


图 2 现有项目全厂用排水平衡图 (单位 t/d)

3、噪声

现有项目加强厂界噪声的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3类区标准。

4、固废

现有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8t/a，水泥粉尘0.8t/a.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清运，水泥粉尘收集后外卖处置。所有固废均可做到零排放，未对外界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四、现有项目存在问题及以新带老措施

原项目生产经营期间无环境污染事故、环境风险事故；与周围居民及企业无环保纠纷。原项目废气、废水、固废的设施及处置情况符合原自查报告的要求，原项目设有 50m 卫生防护距离，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点。原项目基本落实了原环评及批复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设施，企业在下一步生产中应加强管理、减少跑冒滴漏现象，进行持续清洁生产，进一步减轻对环境的影响。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形地貌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各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 3.5-5.8 米（基准：吴淞零点），西部 2.4-3.8 米。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 （1）第一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 0.6 米-1.8 米左右；
- （2）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 米厚；
- （3）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 0.5 米—1.9 米，地耐力为 100-2700kPa；
- （4）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 0.4 米-0.8 米，地耐力为 80-100kpa；
- （5）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 1.1km 左右，地耐力约为 2700-140kPa。

2、水文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 9 月最高、8 月次之、7 月居第 3 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太仓市区域内河流密布，塘浦纵横交错，是太湖与长江的联系纽带，境内有大小河流 4000 余条，河道总长达 4 万余 km。主要通江河流有浏河、七浦塘、杨林塘、浪港、鹿鸣泾、钱泾、新泾、汤泽（东西向），主要调蓄河道有吴塘、盐铁塘、半径、十八港、江申泾、石头塘、斜塘、向阳河、随塘河（西北向）。

建设项目周围主要河流为新浏河。

新浏河位于太仓城区西侧，北接浏河，南接苏浏线，等外级航道，上游七浦塘，下游葛隆，全长 26.2 公里。

3、气象特征

建设项目地处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水充沛，海洋性气候明显，常年主导风向为东风。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10。

表 10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6.2℃
		极端最高温度	38℃
		极端最低温度	-8.6℃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3.0 /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5kPa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78%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83%
		最低月平均相对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1173.0mm
		日最大降水量	164.0mm
		月最大降水量	202.6mm
6	积雪、冻土深度	最大积雪深度	130mm
		冻土深度	200mm
7	风向和频率	年主导风向和频率	ENE 9%
		春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SSE 8%
		夏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SSE 8%
		秋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N 6%
		冬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NW 6%

4、植被与生物多样性

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农业历史悠久，天然植被很少，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

种植业以粮（麦子、水稻）、油、棉等作物为主，还有蔬菜等。畜牧业以养猪、牛、羊、鸡、鸭为主；此外，宅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林业以乔木、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本地区无原始森林。

沿江沼泽、坑塘及洲滩尾部等为水生动物产卵、觅食的场所。

长江渔业水产资源丰富，有淡水种、半咸水种、近河口种和近海种四大类型，鱼类以鲤科为主，还有鲥鱼、刀鱼、河鱊、中华鲟等珍贵鱼类。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太仓位于江苏省东南部，长江口南岸。地处北纬 31° 20′ ~31° 45′ 、东经 120° 58′ ~121° 20′ 。东濒长江，与崇明岛隔江相望，南临上海市宝山区、嘉定区，西连昆山市，北接常熟市。总面积 822.9 平方公里，水域面积 285.9 平方公里，陆地面积 537 平方公里。土地总面积 8.23 万公顷，耕地面积 3.43 万公顷。太仓市辖太仓港经济开发区、7 个镇、人口约 46.38 万人。

改革开放以来，太仓保持持续增长的经济发展趋势，在全国率先进入小康市，经济实力连续多年位居全国百强县(市)前列，2016 全年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1155.13 亿元，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7.3%。其中，第一产业增加值 36.76 亿元，下降 5.5%；第二产业增加值 583.87 亿元，增长 6.0%；第三产业增加值 534.50 亿元，增长 9.7%。按常住人口计算，人均地区生产总值 162523 元，增长 7.0%。第一产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为 3.2%，第二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50.5%，第三产业增加值比重为 46.3%，2016 年，太仓市共实现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27.71 亿元，比上年增长 11.5%；其中税收收入 110.52 亿元，增长 13.0%；税收占比为 86.5%。全年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115.84 亿元，比上年增长 6.1%。

全市拥有小学 38 所（其中民办小学 8 所），普通初中 15 所，普通高中 4 所，特殊教育学校 1 所，中等专业学校 1 所，高等职业技术学院 1 所，社区教育中心 8 个，老年大学 1 所。全市在校学生 8.97 万人，其中公办学校 7.92 万人。全市学龄儿童入学率、初中毕业生升学率、高中阶段教育毛入学率均为 100%。全市中小学拥有教职员工 5790 人，其中公办学校 5081 人。

全社会 R&D 经费支出占地区生产总值比重 2.35%。全年新认定高新技术企业 73 家，高新技术产业产值占规模以上工业比重 35.2%。新增省级研发机构 17 家，省民营科技企业 166 家、高新技术产品 174 个。获评国家级众创空间 2 个。新增国家“千人计划”人才 3 人、省“双创”人才 10 人。落实“苏科贷”等资金 1.3 亿元。全年共申请专利 8226 件，其中发明专利 4792 件；共授权专利 3632 件，其中发明专利 1032 件。2016 年年末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 40.35 件。

全市各级各类医疗机构 247 所，其中三级综合性医院 1 所，中医医院 1 所，精神病防治院 1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25 所，乡镇卫生院 17 家，血站 1 所，妇幼保健机构 1 所，急救中心 1 所，疾控中心 1 所，诊所、医务室 70 所，卫生培训与健康促进中心 1 所，卫生监督所 1 所，医学会 1 所，计划生育指导站 1 个。年末

卫生机构拥有床位 3853 张，拥有卫生技术人员 4475 人。家庭医生累计签约 8.6 万户。荣获世界卫生组织健康城市最佳实践奖。

太仓市科技产业园基于太仓城市化与工业化需求，在原南郊工业园的基础上建设的高新技术产业园区。产业园具有协调南郊新城、老城建设及昆山市发展关系，促进城区和产 业区相辅相成发展的作用。

太仓市科技产业园位于太仓市中心城区的西南部，规划范围东至 204 国道及吴塘河、南至太蓬公路及杨泾河、西至昆山市界、北至新浏河，总面积约 8.22 平方公里。

从太仓市科技产业园的发展要求、长远建设目标来考虑，园区以循环经济和工业生态学理论为指导，以轻工、机械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等为主导产业，构建以工业共生和物质循环为特征的生态工业经济体系。

太仓市科技产业园作为接轨上海、衔接昆山的重要节点，是太仓构建高新技术产业的发展平台，充满活力、绿色、低碳的现代化产业园。产业定位为轻工、机械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重大装备、节能环保等产业。

太仓市科技产业园基础设施规划及现状：

①给水工程规划

太仓市科技产业园的生产、生活用水引自南郊新城给水加压站泵房。规划沿横二路敷设一条管径为 DN600 给水管，从纬一路引水至本区域。给水引至本区域后，沿主要道路横二路、纵二路、横五路分别敷设管径为 DN300-600、DN500-600、DN200-500 给水干管，同时在其他道路上敷设有 DN150-DN300 的给水支管，使整个给水系统呈网状布置。目前供水能力为 10 万吨/天，可以满足园区的用水需要。

②排水工程规划

太仓市科技产业园规划排水体制为雨、污分流制。区域雨水就近排入新浏河、吴塘河及其支流；生活污水和工业污水由排水管网收集后，接管排入南郊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南郊污水处理厂始建于 2006 年，厂址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东北侧，负责收集处置南郊新城和太仓市科技产业园范围内的生活污水及部分工业污水。处理达标后尾水排入新浏河。

③环境卫生规划

各区内均设置垃圾中转站，垃圾中转站采用中型封闭式集装箱中转站，由小型机动车直接从垃圾收集箱及垃圾收集房运至中转站，由中转站转运至垃圾处理场处

理。垃圾中转站设置以街道为单位，通常按人口 2.0-2.5 万人设置一座。垃圾收集与转运由园区管委会统一负责管理，有毒有害固体废物由有资质的单位收集，集中处置。

建设项目周围 1000 米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建设项目周边 300 米范围内环境概况见附图 4。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① 空气环境质量

根据《2017 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2017 年太仓市区环境空气 SO₂ 年均浓度为 16ug/m³、NO₂ 年均浓度 42ug/m³、PM₁₀ 年均浓度 73ug/m³、PM_{2.5} 年均浓度 39ug/m³、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1.2ug/m³、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82ug/m³。具体见表 11。

表11 2017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标准值 (ug/m ³)	现状浓度 (ug/m ³)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 ₂	年均值	60	16	/	达标
NO ₂	年均值	40	42	0.05	不达标
PM ₁₀	年均值	70	73	0.043	不达标
PM _{2.5}	年均值	35	39	0.11	不达标
CO	日平均第95百分位数	10	1.2	/	达标
O ₃	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	160	182	0.1375	不达标

根据表 11，项目所在区 NO₂、PM₁₀、PM_{2.5}、O₃ 超标，因此判定为不达标区。区域达标规划目前正在编制中，根据大气环境质量整治计划，通过进一步控制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加强工业废气治理等措施，预计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能够达标。

②水环境质量

建设项目纳污水为浏河，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浏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根据《2017 年太仓市环境质量年报》浏河各断面水质监测结果表明：浏河水质监测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具体数据见下表。

表 12 浏河断面水质主要项目指标值（单位：mg/L）

项目	DO	BOD ₅	氨氮	总磷	高锰酸盐指数
断面均值	5.8	3.4	0.62	0.13	1.3
评价标准（IV类）	≥3	≤6	≤1.5	≤0.3	≤10
单项指数	0.47	0.57	0.42	0.4	0.13

③声环境质量

评价期间对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进行了实测。监测时间：2019年9月10日昼间、夜间各一次；监测点位：厂界外1米。具体监测结果见表13。

表13 项目地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类别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标准
昼间 (LeqdB[A])	52.2	51.1	50.9	52.8	65
夜间 (LeqdB[A])	42	40	39	40.6	55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地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

(2) 周边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目前建设项目周边环境质量良好，无明显环境问题。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14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保护项目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m)	规模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	-	-	-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中二级标准
地表水环境	新浏河	北	500	中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V类标准
声环境	-	-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3 类标准
生态	浏河（太仓市） 清水通道维护区	北	400	两级管控区为 浏河及其两岸 各 100 米范围	水质水源保护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 质量 标准	<p>1、SO₂、NO₂、PM₁₀、PM_{2.5}、CO、O₃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1中二级标准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5 大气污染物的浓度限值 单位：μg/Nm³</p>							
	指标		环境质量标准				标准来源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SO ₂	年平均		60	μg/m ³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 表1中二级标准		
		24小时平均		150	μg/m ³			
		1小时平均		500	μg/m ³			
	NO ₂	年平均		40	μg/m ³			
		24小时平均		80	μg/m ³			
		1小时平均		200	μg/m ³			
	PM ₁₀	年平均		70	μg/m ³			
		24小时平均		150	μg/m ³			
	PM _{2.5}	年平均		35	μg/m ³			
		24小时平均		75	μg/m ³			
	CO	24小时平均		4	mg/m ³			
		1小时平均		10	mg/m ³			
O ₃	日最大8小时平均		160	μg/m ³				
	1小时平均		200	μg/m ³				
<p>2、建设项目附近新浏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V类标准，水质标准见表16。</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6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mg/L (除 pH)</p>								
水体	类别	pH	悬浮物	COD	高锰酸盐指数	总磷	石油类	氨氮
新浏河	IV	6~9	≤60	≤30	≤10	≤0.3	≤0.5	≤1.5
<p>3、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类标准，具体见表17。</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7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dB(A)</p>								
类别		昼间			夜间			
3		65			55			

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1、废气排放标准		
	颗粒物废气排放执行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3标准,具体见表18.		
	表18 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		
	污染物	监控点	浓度
	颗粒物	厂界外浓度最高点	0.5
	1、废水		
	生活污水排放执行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见表19.		
	表19 废水接管标准 单位: mg/L		
	项目	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pH	6-9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表4三级标准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	
总磷	8		
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尾水最终排入新浏河,排放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表2标准。其中DB32/1072-2018未做规定的SS等则执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表1中一级A类标准,见表20			
表20 污水处理厂尾水排放标准 (单位: mg/L, 除 pH 外)			
序号	项目	标准浓度限值	标准来源
1	COD	50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标准 (DB32/1072-2018)
2	氨氮	4(6)*	
4	总磷	0.5	
5	pH	6-9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中一级标准的A标准
6	SS	10	
注: *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根据《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18)中4.2.2条款之要求“太湖地区其他区域内的污水处理厂,执行表2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其中,新建企业从2018年6月1日开始执行,现有企业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为现有企业,因此,2021年1月1日前,氨氮污染物排放浓度仍参照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表2标准限值。			

2、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类标准，见表 21。

表 2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3	65	55

1、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结合项目排污特征，确定项目总量控制因子。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₃-N，其他因子为总量考核因子。

2、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推荐值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22：

表 22 扩建项目污染物“三本帐”汇总

种类	污染物名称	原有项目	本项目				以新代老消减量	排放增减量	全厂排放量
			产生量	厂区削减	排放量				
					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生活废水	废水量	240	0	0	0	0	0	240	
	COD	0.0816	0	0	0	0	0	0.0816	
	SS	0.0336	0	0	0	0	0	0.0336	
	氨氮	0.00582	0	0	0	0	0	0.00582	
	总磷	0.00096	0	0	0	0	0	0.00096	
废气	进料粉尘	0.01	8	7.868	0.132		0	+0.132	0.142
	包装分钟	0.000001	4	3.92	0.08		0	+0.08	0.080001
固废	生活垃圾	0	6	6	0		0	0	0
	废包装袋	0	0.1	0.1	0		0	0	0

总量平衡方案：

扩建项目无废气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市政污水管网排入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排放指标在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内部平衡，企业不再另行申请；固体废物实现零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扩建项目年产干粉砂浆 40 万吨的生产规模。

1、干粉砂浆生产工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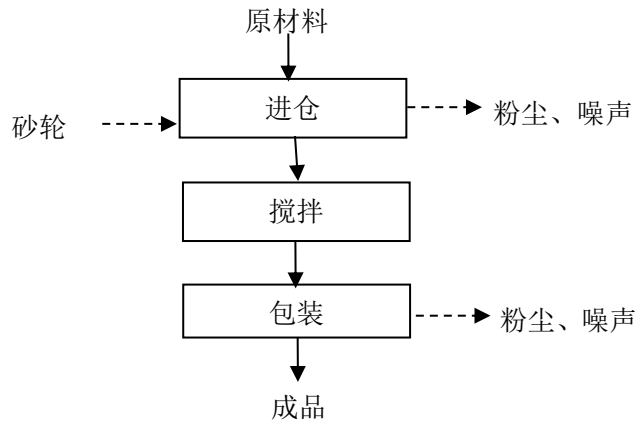


图 3 干粉砂浆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介

（1）进仓：

将外购的黄沙、水泥、胶粉、煤灰、石膏粉、重钙粉分别通过配套设备提升机分别倒入相应的筒仓，黄沙筒仓 1、黄沙筒仓 2、石膏粉筒仓 3、重钙粉筒仓 4、水泥筒仓 5 通过提升机的料斗倒入筒仓内，这 5 个筒仓产生的粉尘通过布袋除尘器 1 进行收集处理；石膏粉备仓 6、煤灰筒仓 7、水泥筒仓 8 由罐车上的高压泵把原料打入筒仓，这 3 个筒仓产生的粉尘通过仓顶除尘器进行处理；进仓过程会产生粉尘及噪声。

（2）搅拌：

将进仓的各类物料通过密闭管道输送至密闭中转仓，然后中转仓再将物料通过密闭管道送入搅拌机内，中转仓起到缓冲、稳定生产节奏的作用。各类物料由中转仓通过密闭管道投料进入搅拌机，准备进行搅拌。整个过程均为全密闭，因为无废气产生。

（3）包装：

将搅拌后的粉料经封闭管道进入包装机内，由于物料落差进、出会有粉尘产生。包装完即为成品。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排放分析

扩建项目废气主要为筒仓进料时产生的粉尘、包装过程中产生的粉尘。

(1) 筒仓进料粉尘 1

本项目共设置 8 个筒仓，其中黄沙筒仓 1、黄沙筒仓 2、石膏粉筒仓 3、重钙粉筒仓 4、水泥筒仓 5，通过提升机的料斗将原料倒入筒仓，这 5 个筒仓产生的粉尘由一套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原料装卸粉尘产生系数为 0.02kg/t，本项目这 5 个筒仓装卸的原材料为 27.5 万 t/a，则粉尘产生量为 5.5t/a。本项目在筒仓上方设置布袋除尘器对粉尘进行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收集效率为 99%，处理效率 99%，则粉尘排放量约为 0.11t/a。

(2) 筒仓进料粉尘 2

本项目石膏粉备仓 6、煤灰筒仓 7、水泥筒仓 8 由罐车上的高压泵把原料打入筒仓，这 3 个筒仓产生的粉尘通过仓顶除尘器进行处理，仓顶除尘器的滤芯扎紧在上端 1 个振动器的吊架上，定时振动，使滤芯阻留下来的灰尘降落在仓内循环使用。参考《逸散性工业粉尘控制技术》，原料装卸粉尘产生系数为 0.02kg/t，本项目这 3 个筒仓装卸的原材料为 12.5 万 t/a，则粉尘产生量为 2.5t/a。本项目各个筒仓上方设置仓顶除尘器对粉尘进行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收集效率为 100%，处理效率 99%，则粉尘排放量为 0.022t/a。

(3) 包装粉尘

在包装过程会产生包装粉尘，粉料经封闭管道进入包装机内，由于物料落差进、出会有粉尘产生，本项目包装线1根据业主提供年包装产品量为30万吨/年，包装线2年包装产品10万吨/年，该阶段粉尘产生量约为加工量的0.01%，则包装线1粉尘产生量为3t/a，包装线2粉尘产生量为1t/a；

本项目在2条包装线各设置一套布袋除尘器对粉尘进行收集后无组织排放，粉尘收集效率为99%，处理效率99%，包装线1粉尘排放量为0.0597t/a，包装线2粉尘排放量为0.0199t/a，则包装粉尘总产生量约为0.08t/a。

建设项目大气污染物具体产生情况见表 23。

表 23 建设项目无组织废气产生情况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面源面积 m ²	面源高度
进料工序 1	粉尘	5.5	0.11	3333.3	6
进料工序 2	粉尘	2.5	0.022	3333.3	6
包装工序	粉尘	4	0.08	3333.3	6

2、废水排放分析

扩建项目不新增自来水用水，现有项目生活用水 300t/a，来自当地自来水管网。

(1) 职工生活用水

扩建项目不新增职工，现有项目员工 20 人，不设食堂及浴室，用水标准参考《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09）的工业企业职工生活用水定额计算，平均每人每天用水 50L，年工作天数 300 天，因此建设项目职工生活用水量为 300t/a，排水系数按照 0.8 计算，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40t/a，主要污染物及浓度分别为 COD 400mg/L、SS 200mg/L、氨氮 25mg/L 和总磷 4mg/L。

扩建项目全厂水量平衡图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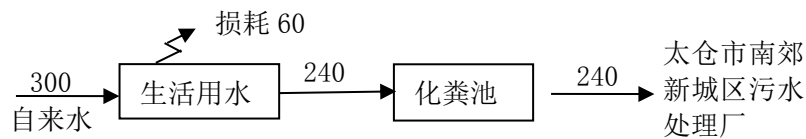


图 4 扩建项目全厂用排水平衡图 (单位 t/a)

3、噪声

扩建项目生产设备噪声源情况见表 24。

表 24 扩建项目高噪声设备产生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台噪声 dB (A)	所在车间名称	距最近厂界位置 (m)	治理措施
1	搅拌机	2	80	生产车间	东, 11	减振底座、隔声
2	包装机	5	80	生产车间	东, 11	减振底座、隔声
3	空压机	2	85	生产车间	东, 10	减震底座、隔声
4	提成机	6	80	生产车间	东, 11	减震底座、隔声

4、固体废物

运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生活垃圾、废包装袋。

(1) 生活垃圾

本项目全厂员工 20 人，生活垃圾按 1kg/人·d 计，则产生量为 6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2) 废包装袋

本项目包装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袋，产生量为 0.1t/a。收集后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扩建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见表 25。

表 25 扩建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6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
2	废包装袋	包装	固态	包装袋	0.1	√		

由上表 25 可知，本次项目生产过程无副产品产生。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 26。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 年），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表 26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总汇总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法
1	生活垃圾	一般固废	办公、生活	固态	生活垃圾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名称和类别代码》	/	99	/	6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2	废包装袋	一般固废	包装	固态	包装袋		/	99	/	0.1	环卫部门定期清运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污染物	进料工序 1	粉尘	—, 5.5t/a	—, 0.11t/a
	进料工序 2	粉尘	—, 2.5t/a	—, 0.022t/a
	包装工序	粉尘	—, 4t/a	—, 0.08t/a
水 污染物	扩建后全厂 生活污水 240t/a	pH COD SS 氨氮 总磷	7.5 400mg/L, 0.096t/a 200mg/L, 0.048t/a 25mg/L, 0.006t/a 4mg/L, 0.00096t/a	7.5 340mg/L, 0.0816t/a 140mg/L, 0.0336t/a 24.25mg/L, 0.00582t/a 4mg/L, 0.00096t/a
电离辐射 和电磁辐 射	—	—	—	—
固体 废物	生活垃圾	办公、生 活	6t/a	环卫清运
	废包装袋	包装	0.1t/a	环卫清运
噪 声	<p>建设项目建成后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经过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 (A) 以上，同时厂房隔声可达 15dB (A)，总体消声量为 25dB (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p>			
其它	—			
<p>主要生态影响: 无</p>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扩建项目租赁南星铸铁有限责任公司（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 118 号）空闲标准厂房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设备进厂和生产线的安装调试，施工期主要的环境影响包括：①设备、材料堆放、运输车辆进出产生的扬尘污染；②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少量的垃圾；③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噪声。因此，在施工期间应采取以下措施，以减少施工期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减少施工场地垃圾的散落和堆积，防止扬尘的飘散，对已经形成的垃圾应及时加以清理。

2、只在昼间施工，以防噪声对周围居民产生影响。

3、施工完成后，施工人员应及时撤离，并彻底清理施工场所。

在实施上述措施后，本项目在施工期间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扩建项目废气主要为筒仓进料产生的粉尘、包装过程产生的粉尘

(一) 无组织废气

(1) 进料粉尘 1

本项目黄沙筒仓 1、黄沙筒仓 2、石膏粉筒仓 3、重钙粉筒仓 4、水泥筒仓 5 产生的粉尘在筒仓上方设置一套布袋除尘器对粉尘进行处理后无组织排放，则无组织粉尘产生量约为 0.11t/a，产生速率为 0.046kg/h；无组织排放。

(2) 进料粉尘 2

本项目石膏粉备仓 6、煤灰筒仓 7、水泥筒仓 8 由罐车上的高压泵把原料打入筒仓，这 3 个筒仓产生的粉尘通过仓顶除尘器进行处理，则无组织粉尘产生量约为 0.022t/a，产生速率为 0.009kg/h；无组织排放。

(3) 包装粉尘

本项目在包装过程中产生包装粉尘，本项目在 2 条包装线各设置一套布袋除尘器对粉尘进行收集后无组织排放，包装线 1 粉尘排放量为 0.0597t/a，包装线 2 粉尘排放量为 0.0199t/a，则包装粉尘总产生量约为 0.08t/a，产生速率为 0.033kg/h；无组织排放。

(二) 预测模型

根据估算模式 AERSCREEN 计算，本项目的 P_{max} 小于 1%，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 规定判定依据，本项目的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等级为三级。

(1) 估算模型参数表 27

表 27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人口数)	100 万
最高环境温度		45° C
最低环境温度		-20° C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中等湿度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m)	-
是否考虑海岸线熏烟	考虑海岸线熏烟	否
	海岸线距离/km	-

	海岸线方向/°	-
--	---------	---

(2) 源强

表 28 矩形面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面源起点坐标/m		面源海拔高度(m)	面源长度(m)	面源宽度(m)	与正北向夹角(°)	面源有效排放高度(m)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粉尘
1	进料粉尘1	/	/	/	50	36	/	6	2400	正常排放	0.046
2	进料粉尘2	/	/	/	50	36	/	6	2400	正常排放	0.009
3	包装粉尘	/	/	/	50	36	/	6	2400	正常排放	0.033

(3) 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采用推荐模式中的估算模型AERSCREEN对污染物的最大地面占标率 P_i (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_{10\%}$ 进行计算。其中 P_i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P_i —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C_i —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 mg/m^3 ；

C_{0i} —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mg/m^3 。

表29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分级依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_{max} \geq 10\%$
二级	$1\% \leq P_{max} < 10\%$
三级	$P_{max} < 1\%$

表30估算模式计算结果统计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 (ug/m^3)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占标率 P_{max} (%)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出现距离m
无组织	进料工序1	粉尘	0.66315E+02	0.00	28
	进料工序2	粉尘	0.12953E+02	0.00	28
	包装工序	粉尘	0.47664E+02	0.00	28

由上述估算结果可见，项目各废气污染物排放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最大占标率 P_{max} 均小于1%，无组织烟尘 P_{max} 最大，为0.00%，出现距离为28m。正

常排放情况下，各污染因子浓度均低于环境质量标准限值，即本项目建成投产后，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周围地区空气质量影响可接受，不会造成区域空气质量超标现象，不会影响环境功能的改变，可接受。

(5)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 31。

表 31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SO ₂ +NO _x 排放量	≥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2000t/a <input type="checkbox"/>		<500t/a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方标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录 D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标准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类和二类区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基准年	(三) 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现状补充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评价	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input type="checkbox"/> 现有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拟代替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DMS <input type="checkbox"/>	AUSTAL 2000 <input type="checkbox"/>	EDMS/A EDT <input type="checkbox"/>	CALPUF F <input type="checkbox"/>	网络模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范围	边长 ≥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 5~50km <input type="checkbox"/>		边长=5km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颗粒物）			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不包括二次 PM _{2.5}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100%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10% <input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10% <input type="checkbox"/>			
		二类区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3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 _{本项目} 最大占标率 >30%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0.5) h		C _{非正常} 占标率 ≤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 _{非正常} 占标率 >100% <input type="checkbox"/>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 _{叠加} 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C _{叠加}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环境质	k ≤ -2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k > -20%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		有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无组织废气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颗粒物）		监测点位数（1）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距（建设项目）厂界最远（50）m						
	污染源年排放量	SO ₂ :（）		NO _x :（）		颗粒物： （0.212t/a）	非甲烷总烃：（）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三) 卫生防护距离确定

本项目产生的无组织废气主要为进料过程中产生的粉尘、包装过程产生的粉尘。

进料工序 1 过程中粉尘的产生量 0.11t/a;

进料工序 2 过程中粉尘的产生量 0.022t/a;

包装工序过程中粉尘的产生量 0.08t/a;

根据大气导则 HJ2.2-2008 的要求, 本项目采用推荐模式中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模式计算无组织源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环境质量模拟重点实验室发布的大气环境防护距离计算模式软件计算。计算参数和结果见表 32

表 32 环境防护距离计算参数和结果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排放量 (t/a)	面源高度	面源宽度	面源长度	评价标准	计算结果
生产车间	进料工序 1	0.11	6m	36m	50m	0.9mg/m ³ (一次值)	无超标点
	进料工序 2	0.022	6m	36m	50m	0.9mg/m ³ (一次值)	无超标点
	包装工序	0.08	6m	36m	50m	0.9mg/m ³ (一次值)	无超标点

根据软件计算结果, 本项目厂界边界范围内无超标点, 即在本项目厂界边界处, 污染物浓度不仅满足无组织排放厂界浓度要求, 同时已达到其质量标准要求。因此, 不需设置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故考虑设置卫生防护距离。

按照“工程分析”核算的有害气体无组织排放量, 根据《制定地方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的技术方法》(GB/T 3840—91) 的有关规定, 计算卫生防护距离, 各参数取值见表 33

表 33 防护距离计算系数

计算系数	5 年平均 风速, m/s	卫生防护距离 L (m)								
		L ≤ 1000			1000 < L ≤ 1050			L > 1050		
		工业大气污染源构成类别								
		I	II	III	I	II	III	I	II	III
A	<2	400	400	400	400	400	400	80	80	80
	2-4	700	470	350*	700	470	350	380	250	190
	>4	530	350	260	530	350	260	290	190	140
B	<2	0.01			0.015			0.015		
	>2	0.021*			0.036			0.036		
C	<2	1.85			1.79			1.79		

	>2	1.85*	1.77	1.77
D	<2	0.78	0.78	0.57
	>2	0.84*	0.84	0.76

注：*为本项目计算取值。

(1) 计算源强

无组织排放废气其排放源强等参数见表 34

表 34 无组织排放源强和面积

污染源名称	污染物名称	源强 Q_c (kg/h)	R (m)	小时值评价浓度限值 (mg/Nm ³)
无组织废气	进料工序 1	0.046	58	0.9
	进料工序 2	0.009	58	0.9
	包装工序	0.033	58	0.9

(2) 卫生防护距离

经计算，各污染物的卫生防护距离见表 35

表 35 污染物卫生防护距离计算结果表

污染源名称	无组织排放废气		
污染物名称	进料工序 1	进料工序 2	包装工序
卫生防护距离 L(m)	2.785	0.4	1.876
确定卫生防护距离 L(m)	50		

根据卫生防护距离设置规则，卫生防护距离在 100m 以内时，级差为 50m，当按两种或两种以上的有害气体计算的卫生防护距离在同一级别时，该类工业企业的卫生防护距离级别应提高一级。按照上述卫生防护距离设置要求，根据卫生防护距离估算结果，本项目应以厂界为边界设置 50m 卫生防护距离。目前，在此范围内无居民等环境敏感目标，此范围内以后也不得新建环境敏感目标。在此条件下，对当地的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扩建项目全厂生活污水 240t/a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尾水达标后排入新浏河。

2.1 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型，根据水污染影响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标准，具体如下：

表36水污染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

评价等级	判定依据	
	排放方式	废水排放量Q/m ³ /d; 水污染物当量数W/无量纲
一级	直接排放	Q≥20000或W≥600000
二级	直接排放	其他
三级A	直接排放	Q<200且W<6000
三级B	间接排放	—

本项目扩建后，全厂生活污水排放量共计2400t/a，主要污染物为COD、SS、氨氮、总磷、总磷等，接管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不直接排放，同时排放水量为4t/d，对照污染型建设项目评价等级判定标准可知，本项目评价等级为三级B，根据三级B评价范围要求，需分析依托污染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的要求；涉及地表水环境风险的，应覆盖环境风险影响范围所及的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本项目为生活污水，不涉及到地表水环境风险，本次主要对依托污染处理设施环境可行性分析进行分析。

2.2废水排放情况

项目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见表 37。

表 37 废水类别、污染物及污染治理设施信息表

序号	废水类别	污染物种类	排放规律	排放去向	污染治理设施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设施是否符合要求	排放口类型
					污染治理设施编号	污染治理设施名称	污染治理设施工艺			
1	生活污水	COD SS 氨氮 总磷	间歇排放， 排放期间 流量稳定	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	1#	化粪池	/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企业总排 <input type="checkbox"/> 雨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清净下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温排水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车间或车间处理设施排放口

项目所依托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见表 38。

表 38 废水间接排放口基本情况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万t/a)	排放去向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容纳污水处理厂信息		
		经度	纬度					名称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限值(mg/L)
1	1#	/	/	0.024	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	间歇排放， 排放期间 流量稳定	每月两次	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	COD	50
									SS	10
									氨氮	5
									总磷	0.5

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见 39。

表 39 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国家或地方污染物排放标准及其他按规定商定的排放协议	
			名称	浓度限值/ (mg/L)
1	1#	pH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三级标准、《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6-9
		COD		500
		SS		400
		氨氮		45
		总磷		8

扩建项目全厂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见表 40。

表 40 废水污染物排放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 (mg/L)	新增日排放量 (t/d)	全厂日排放量 (t/d)	新增年排放量 (t/a)	全厂年排放量 (t/a)
1	1#	COD	340	0.000272	0.000272	0.0816	0.0816
2		SS	140	0.000112	0.000112	0.0336	0.0336
3		氨氮	24.25	0.0000194	0.0000194	0.00582	0.00582
4		总磷	4	0.0000032	0.0000032	0.00096	0.00096
全厂排放口合计						COD 0.0816	0.0816
						SS 0.0336	0.0336
						氨氮 0.00582	0.00582
						总磷 0.00096	0.00096

项目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见表 41。

表41 环境监测计划及记录信息表

序号	排放口编号	污染物名称	监测设施	自动监测设施 安装位置	自动监测设施的安装、运行、维护等相关管理要求	自动监测是否联网	自动监测仪器名称	手工监测采样方法及个数	手工监测频次	手工测定方法
1	1#	pH	手工监测	/	/	/	/	瞬时样 3个	2次/年	玻璃电极法
2		COD	手工监测	/	/	/	/	瞬时样 3个	2次/年	重铬酸钾法
3		SS	手工监测	/	/	/	/	瞬时样 3个	2次/年	重量法
4		氨氮	手工监测	/	/	/	/	瞬时样 3个	2次/年	水杨酸分光光度法
5		总磷	手工监测	/	/	/	/	瞬时样 3个	2次/年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2.3 接管可行性分析

(1) 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简介

太仓市南郊污水处理厂始建于 2006 年,厂址位于太仓市科教新城东北侧,负责收集处置南郊新城和太仓市科技产业园范围内的生活污水及部分工业污水。2006 年 8 月 22 日太仓市环境保护局以太环计[2006]181 号文批复了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表,批复规模为 2 万吨/天,实际建设规模 2 万吨/天,并于 2015 年 12 月 28 号通过阶段性验收(太环建验[2015]324 号),根据验收意见污水厂暂时验收规模为 1 万吨/天,待实际收水能力接近 2 万吨/天再进行后续验收申请。

(2) 废水接管可行性

①污水收集管网及项目区管线落实情况分析

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的服务范围为城厢镇区的生活污水和部分生产废水,现该污水处理厂的管网已经铺设至项目所在地,因此,项目污水接入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从管线、位置落实情况上分析是可行的。

②水量可行性分析

扩建项目全厂排水量约 240t/a,水质简单,主要为生活污水,废水排放量所占污水处理厂处理量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造成影响,因此建设项目生活污水接入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是可行的。

③工艺及接管标准上的可行性分析

扩建项目全厂污水排放量较小,且水质简单,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总磷。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后排入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符合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的接管要求。本项目污水排入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后经处理达到《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T1072-2007)表 1 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后排入新浏河。

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可完全接纳本项目生活污水,不会对其正常运行造成影响。生活污水经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达标尾水排入新浏河,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2.4 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太仓市现有省级以上考核断面 6 个,其中浏河、浏河闸断面为国家“水十

条”考核断面，2017年浏河断面水质为Ⅱ类，浏河闸断面水质为Ⅲ类，均达到水质目标要求；荡茜河桥、仪桥、新丰桥镇、振东渡口4个断面为省级考核断面，2017年仪桥、荡茜河桥2个断面水质为Ⅲ类，新丰桥镇断面水质为Ⅳ类，振东渡口断面水质为Ⅴ类，均达到2017年江苏省“十三五”水环境质量考核目标要求。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表水环境》（HJ2.3-2018）本项目为水污染影响三级B等级，接管太仓市南郊新城污水处理厂，对太仓市南郊新城污水处理厂接管可行性进行分析可知，本项目水量、水质等均符合太仓市南郊新城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因此，本项目污水不直接对外排放，对地表水的影响可接受。

2.5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见表42。

表42建设项目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影响识别	影响类型	水污染影响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饮用水取水口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涉水的风景名胜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湿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点保护与珍稀水生生物的栖息地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水生生物的自然产卵场及索饵场、越冬场和洄游通道 <input type="checkbox"/> ；天然渔场等渔业水体 <input type="checkbox"/> ；水产种质资源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途径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径流 <input type="checkbox"/> ；水域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因子	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有毒有害污染物 <input type="checkbox"/> ；非持久性污染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pH值 <input type="checkbox"/> ；热污染 <input type="checkbox"/> ；富营养化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水温 <input type="checkbox"/> ；水位（水深） <input type="checkbox"/> ；流速 <input type="checkbox"/> ；流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等级	水污染影响型		水文要素影响型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A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B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级 <input type="checkbox"/> ；二级 <input type="checkbox"/> ；三级 <input type="checkbox"/>	
现状调查	区域污染源	调查项目		数据来源
		已建 <input type="checkbox"/> ；在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拟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拟替代的污染源 <input type="checkbox"/>	排污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 ；环评 <input type="checkbox"/> ；环保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既有实测 <input type="checkbox"/> ；现场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入河排放口数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受影响水体水环境质量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环境保护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水资源开发利用状况	未开发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量40%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开发量40%以上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情势调查	调查时期		数据来源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水行政主管部门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补充监测	监测时期		监测因子	监测断面或点位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pH、COD、氨氮、悬浮物、总磷)	监测断面或点位个数(2)个
现状	评价范围	河流：长度() 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 km ²		
	评价因子	(pH、COD、氨氮、SS、总磷)		

评价	评价标准	河流、湖库、河口：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II类 <input type="checkbox"/> ；IV类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V类 <input type="checkbox"/> 近岸海域：第一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二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三类 <input type="checkbox"/> ；第四类 <input type="checkbox"/> 规划年评价标准（）				
	评价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状况：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保护目标质量状况：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对照断面、控制断面等代表性断面的水质状况：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 <input type="checkbox"/> 底泥污染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资源与开发利用程度及其水文情势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质量回顾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流域（区域）水资源（包括水能资源）与开发利用总体状况、生态流量管理要求与现状满足程度、建设项目占用水域空间的水流状况与河湖演变状况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稳定达标排放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达标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达标区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预测	预测范围	河流：长度（）km；湖库、河口及近岸海域：面积（）km ²				
	预测因子	（）				
	预测时期	丰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平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枯水期 <input type="checkbox"/> ；冰封期 <input type="checkbox"/> 春季 <input type="checkbox"/> ；夏季 <input type="checkbox"/> ；秋季 <input type="checkbox"/> ；冬季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水文条件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背景	建设期 <input type="checkbox"/> ；生产运行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期满后 <input type="checkbox"/> 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非正常工况 <input type="checkbox"/> 污染控制和减缓措施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区（流）域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情景 <input type="checkbox"/>				
	预测方法	数值解 <input type="checkbox"/> ；解析解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导则推荐模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影响评价	水污染控制和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有效性评价	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input type="checkbox"/> ；替代削减源 <input type="checkbox"/>				
	水环境影响评价	排放口混合区外满足水环境管理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环境功能区或水功能区、近岸海域环境功能区水质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水环境保护目标水域水环境质量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环境控制单元或断面水质达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要求，重点行业建设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满足等量或减量替代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区（流）域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水文要素影响型建设项目时应包括水文情势变化评价、主要水文特征值影响评价、生态流量符合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对于新设或调整入河（湖库、近岸海域）排放口的建设项目，应包括排放口设置的环境合理性评价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生态保护红线、水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环境准入清单管理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染物排放量核算	污染物名称 (COD)	排放量/ (t/a) (0.024)	排放浓度/ (mg/L) (50)		
	替代源排放情况	污染源名称 ()	排污许可证编号 ()	污染物名称 ()	排放量/ (t/a) ()	排放浓度/ (mg/L) ()
	生态流量确定	生态流量：一般水期（）m ³ /s；鱼类繁殖期（）m ³ /s；其他（）m ³ /s 生态水位：一般水期（）m；鱼类繁殖期（）m；其他（）m				
防治措施	环保措施	污水处理设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水文减缓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生态流量保障设施 <input type="checkbox"/> ；区域削减 <input type="checkbox"/> ；依托其他工程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计划	环境质量		污染源		
		监测方式	手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手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 <input type="checkbox"/> ；无监测 <input type="checkbox"/>	
		监测点位	（）		（企业生产废水排口、生活污水接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监测因子	（）		（流量、pH、COD、SS、NH ₃ -N、TP）			

污染物排放清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评价结论	可以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不可以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注：“□”为勾选项，可打√；“（）”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3、固体废物

(1)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包装袋；生活垃圾、废包装袋环卫清运处理。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43

表 43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一般固废	99	6t/a	环卫清运	城厢镇环卫所
2	废包装袋	包装	一般固废	99	0.1t/a	环卫清运	城厢镇环卫所

(2) 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一) 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厂区东面设置一般固废堆放区，占地面积为10m²。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应进行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并制定了“一般工业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因此，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贮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在合理处置固废后对环境的影响不大。项目厂区内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方法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及人体不会造成影响，亦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前在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在厂内存放时要有防水、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在收集时，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3) 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一) 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建设，具体要求如下：

(1) 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

类别相一致。

(2) 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3) 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4) 应设计渗滤液集排水设施。

(5) 为防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应构筑堤土墙等设施。

(6) 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4、声环境影响分析

扩建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为搅拌机、提成机、包装机、空压机等设备。本项目对车间进行昼间声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选择东、南、西、北厂界作为关心点，根据声环境评价导则（HJ2.4-2009）的规定，进行全厂噪声预测，计算模式如下：

(1) 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

$$L_A(r) = L_A(r_0) - A$$

式中： $L_A(r)$ ——预测点 r 处 A 声级，dB(A)；

$L_A(r_0)$ —— r_0 处 A 声级，dB(A)；

A ——倍频带衰减，dB(A)；

(2) 声级的计算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sum_i t_i 10^{0.1L_{Ai}}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 i 声源在预测点的 A 声级，dB(A)；

T ——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_i —— 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3) 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 (L_{eq}) 计算公式：

$$L_{eq} = 10 \lg (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本项目厂界噪声影响贡献值结果见表 44，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45。

表 44 本项目厂界噪声影响贡献值

关心点	噪声源	数量(台)	单台噪声值 dB(A)	噪声叠加值 dB(A)	隔声、减震 dB(A)	距厂界距离 m	距离衰减 dB(A)	影响值 dB(A)	影响贡献值 dB(A)
东厂界	搅拌机	2	80	83	25	11	20.8	37.2	47
	包装机	5	80	87		11	20.8	41.2	
	空压机	2	85	88		10	20	43	
	提成机	6	80	88		11	20.8	42.2	
南厂界	搅拌机	2	80	83	25	12	21.6	36.4	45
	包装机	5	80	87		12	21.6	40.4	
	空压机	2	85	88		26	28.3	34.7	
	提成机	6	80	88		12	21.6	41.4	
西厂界	搅拌机	2	80	83	25	24	27.6	30.4	40
	包装机	5	80	87		24	27.6	34.4	
	空压机	2	85	88		30	29.5	33.5	
	提成机	6	80	88		27	28.6	34.4	
北厂界	搅拌机	2	80	83	25	35	30.9	27.1	39
	包装机	5	80	87		35	30.9	31.1	
	空压机	2	85	88		27	28.6	34.4	
	提成机	6	80	88		25	28	35	

表 45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时段	项目	点位			
		N1	N2	N3	N4
昼间	项目噪声影响贡献值	47	45	40	39
	噪声背景值	52.2	51.1	50.9	52.8
	预测值	53.3	52	51.2	53
	标准值	65			
	达标情况	达标			

注：N1 为项目东厂界，N2 为项目南厂界，N3 为项目西厂界，N4 为项目北厂界

根据表 44、45 预测结果，与评价标准进行对比分析，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对东、南、西、北厂界的贡献值分别为 47dB(A)、45dB(A)、40dB(A)、39dB(A)，叠加昼间背景值后东、南、西、北厂界噪声值分别为 53.3dB(A)、52dB(A)、51.2dB(A)、53dB(A)。即昼间≤65dB(A)。扩建项目噪声对周围声影响较小。

5、风险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涉及的物质和工艺系统的危险性及其所在地的环境敏感程度，结合事故情形下环境影响途径，对建设项目潜在环境危害程度进行概化分析，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表见表 46。

表 46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潜势划分

环境敏感程度 (E)	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 (P)			
	极度危害 (P1)	高度危害 (P2)	中度危害 (P3)	轻度危害 (P4)
环境高度敏感区 (E1)	IV+	IV	III	III
环境中度敏感区 (E2)	IV	III	III	II
环境低度敏感区 (E3)	III	III	II	I

注：IV+为极高环境风险。

P 的分级确定

(①) 危险物质与临界量比值 (Q)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对应临界量的比值 Q。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比值，即为 Q；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比值 (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Q2……Q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 Q<1 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 I。当 Q≥1 时，将 Q 值划分为 1≤Q<10；10≤Q<100；Q≥100。

对照《危险化学品目录 (2018)》，本项目不涉及风险物质，所以 Q<1，故环境风险潜势为 I。综上所述，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评价工作等级划分见表 47。

表 47 评价工作等级划分

环境风险潜势	IV、IV+	III	II	I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级	三级	简单分析 a
<p>a 是相对于详细评价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见附录 A。</p> <p>根据以上分析，项目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简单分析即可。</p> <p>(二) 环境风险影响分析</p> <p>①生产过程中可能存在的危险生产过程中可能发生的事故有机械破损、物体摔落等危险。</p> <p>②公用工程、贮运工程及环保工程可能存在的危险配电间存在触电的危险、短路造成的火灾、爆炸等危险；机械设备可能导致机械伤害、触电等事故。</p> <p>③自然因素风险识别 地震、台风、雷击、汛期、湿度、高温等自然因素将导致厂区内发生火灾、爆炸等风险事故。</p> <p>(三)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p>3.1 总图布置和建筑安全防范措施严格执行相关规范要求，合理布置生产车间设备平面布局，所有建构物之间 或与其它场所之间留有足够的防火间距，防止在火灾或爆炸时相互影响；严格按工艺处理物料特性，对厂区进行危险区划分。</p> <p>3.2 生产过程的风险防范措施</p> <p>(1) 加强生产设备、环保设备管理，定期检查生产、环保设备，发现问题及时维修，确保生产和环保设施正常有效运行。</p> <p>(2) 对各生产操作岗位建立操作规程和安全规程，加强培训和执行力度，完善各项规章制度；生产工艺技术设备、车间布置设计考虑安全和防范事故的基本要求。</p> <p>(3) 设双路电源和配备应急电源，以备停电时废气处理系统能够正常工作；平时注意对废气处理系统的维护保养，及时发现处理设备的隐患，确保废气处理系统正常运行。</p> <p>(4) 平时加强安全教育，年度做好防灾演习，做到警钟长鸣，树立安全第一的生产观念。本项目事故应急对策主要应为：一旦发生火灾爆炸事故，应立即向领导和安全部门报告、组织事故抢救工作、及时通知医务人员进行救护工作、通知与组织非救险人员紧急疏散，并进行隔离，严格限制出入。</p>				

6、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一）环境管理

企业应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1）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2）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4）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二）环境监测计划

①废水监测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厂内污水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水污染物进行监测，在接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有关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48：

表 48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接管口	COD、SS、NH ₃ -N、TP、TN	1 次/季度
雨水排放口	COD、SS、NH ₃ -N、TP、TN	1 次/季度

注：常规监测采样分析方法全部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相关规范执行。

②废气监测项目及频率

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中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对废气污染源进行日常例行监测，有关废气污染源监测点、监测项目及监测

频次见下表 49:

表 49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厂界无组织监控	粉尘	1次/年	由建设单位自行委托专业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并做好记录

③噪声监测

定期监测厂界四周(厂界外 1m)噪声,监测频率为每季度一次,每次昼、夜各监测一次,必要时另外加测。监测内容主要为厂界噪声和环境噪声,同时为加强厂区环境管理。

④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应向相关固废管理部门申报,按照要求安排处置,必要时取样分析。

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须委托得到环境管理部门认可的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保部门。

项目建成后,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应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定期进行环境监测,以便及时了解项目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因素,减轻环境污染,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以期达到预定的目标。

7、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所租用的厂房未出租给医药、化工、电子等大型污染企业,无重金属及有毒有害物质对土壤的污染等污染问题。本项目为绝缘胶带制造项目,属于《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964-2018)》附录 A 中“制造业”中其他且项目占地规模为小型,判断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为 III 类,根据表 5 小型三类敏感区调查范围仅为 50 米,西侧农田离项目最近距离为 290 米,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964-2018)》为不敏感区,故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8、污染物排放汇总

扩建项目污染物汇总见表 50。

表 50 扩建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量汇总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原有项目	本项目				以新代老消减量	排放增减量	全厂排放量
			产生量	厂区削减	排放量				
					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生活废水	废水量	240	0	0	0	0	0	240	
	COD	0.0816	0	0	0	0	0	0.0816	
	SS	0.0336	0	0	0	0	0	0.0336	
	氨氮	0.0058 2	0	0	0	0	0	0.0058 2	
	总磷	0.0009 6	0	0	0	0	0	0.0009 6	
废气	进料粉尘	0.01	8	7.868	0.132		0	+0.132	0.142
	包装分钟	0.0000 01	4	3.92	0.08		0	+0.08	0.0800 01
固废	生活垃圾	0	6	6	0		0	0	0
	废包装袋	0	0.1	0.1	0		0	0	0

扩建项目固废排放总量为零；废气排放总量在城厢镇内进行平衡，水污染物排放量纳入太仓市南郊新城污水处理厂的范围内，满足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9、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扩建项目环境保护投资估算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51。

表 51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扩建干粉砂浆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进料工序 1	粉尘	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10
	进料工序 2	粉尘	仓顶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包装工序	粉尘	布袋除尘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	化粪池处理	达到接管标准	-
噪声	生产车间	噪声	新增减振底座、厂房隔声,降噪量 25dB(A)	厂界满足(GB12348-2008) 3 类标准	4
固废	固废暂存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10m ²	满足(GB18599-2001)标准	1
绿化			依托周围环境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等）	新建规范化接管口	符合相关规范	-
“以新带老”措施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建设项目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纳入太仓市南郊新城污水处理厂总量范围内；建设项目无大气污染物排放，在太仓市区域内平衡；固废均得到有效处，不申请总量。		-
卫生防护距离	以厂界为边界 100 米距离。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目前无居民点以及其他对噪声敏感的保护点，今后在此范围内也不得建设居民点、学校、医院等环境敏感项目。在此条件下，对当地的环境空气质量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
大气环境保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计算，建设项目可不设置大气环境保护区域。		-
环保投资合计			15
注：化粪池为厂房现有设施，不需追加投资。			

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进料工序 1	粉尘	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进料工序 2	粉尘	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包装工序	粉尘	无组织排放	达标排放
水 污 染 物	生活污水	pH COD SS 氨氮 总磷	化粪池处理	达到太仓市南 郊新城区污水 处理厂接管标 准
电离辐射 和电磁辐 射	-	-	-	-
固体 废物	生活垃圾	办公、生活	环卫清运	有效处置，零 排放。
	废包装袋	包装	环卫清运	
噪 声	建设项目建成后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经过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 (A) 以上，同时厂房隔声可达 15dB (A)，总体消声量为 25dB (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要求。			
其它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8 年 9 月 9 日,地址位于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 118 号。生产、加工、销售干粉砂浆;建筑劳务分包;室内外装饰装潢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材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投术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项目属于环境保护违法违规建设项目,于 2016 年委托环评单位编制了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自查评估报告表,并完成了备案,建设内容为年产干粉砂浆 30 万吨。

现由于企业发展需要,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拟投资 500 万元租赁空闲厂房 3333.3m²,项目建成后年产干粉砂浆 40 万吨的生产规模。建设项目预计 2019 年 11 月投产。

1、产业政策

本项目主要为干粉砂浆加工,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订)》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修正)》和《苏州产业导向目录》(2007 年本)及其修改条目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也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 号文)、《苏州市当前限制和禁止供地项目目录》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 号文)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为该产业政策允许建设项目,属于《江苏省太湖流域战略性新兴产业类别目录(2018 年本)》。

扩建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与规划情况

扩建项目位于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 118 号,属于太仓市科技产业园。根据太仓市规划,太仓市科技产业园规划范围为:东至 204 国道及吴塘河、南至太蓬公路及杨泾河、西至昆山市界、北至新浏河。太仓市科技产业园产业定位为轻工、机械制造、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重大装备、节能环保等产业。本项目符合工业区的产业定位。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能源,符合太仓市的环保规划。因此本项目建设符合太仓市总体规划、用地规划和环保规划。

3. 污染物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

扩建项目废气主要为进料工序产生的粉尘、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

进料工序 1 粉尘产生量 0.11t/a，无组织排放；粉尘排放达到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3 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进料工序 2 粉尘产生量 0.022t/a，无组织排放；粉尘排放达到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3 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包装工序粉尘产生量 0.08t/a，无组织排放；粉尘排放达到上海市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表 3 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2）废水

建设项目厂区排水系统实行“雨污分流”制，雨水经厂区雨水管网收集后就近排入水体；扩建项目全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接管至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最终排入新浏河。届时排向新浏河水环境的水污染物量 COD：0.012t/a，SS：0.0024t/a，氨氮：0.00096t/a，总磷：0.00012t/a，水污染物排放量很少，对新浏河水环境影响较小，新浏河水质仍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

（3）固废

扩建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废包装袋；生活垃圾、废包装袋环卫清运处理。

（4）噪声

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经过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A）以上，同时厂房隔声可达 15dB（A），总体消声量为 25dB（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4.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1）水污染物

生产废水零排放。

扩建项目全厂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进入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接管控制指标为：废水量 240t/a，COD 0.0816t/a、SS 0.0336t/a、氨氮 0.00582t/a、总磷 0.00096t/a。

水污染物排放量在太仓市南郊新城区污水处理厂总量中平衡解决。

(2)大气污染物

无组织包装工序产生的粉尘排放量 0.08t/a。污染物排放量应在太仓科技产业园内平衡解决。

无组织进料工序 1 产生的粉尘排放量 0.11t/a。污染物排放量应在太仓科技产业园内平衡解决。

无组织进料工序 2 产生的粉尘排放量 0.022t/a。污染物排放量应在太仓科技产业园内平衡解决。

(3)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实现零排放。不申请总量。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置，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该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 1、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 2、落实好厂房隔声，设备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 3、设专人管理环保工作，做好环保设施的维护和例行监测工作。

预审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经办：

签发：

公 章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一 技术咨询服务协议书

附件二 营业执照

附件三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记信息单、备案通知书

附件四 不动产权证

附件五 租房协议

附件六 建设单位承诺书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生态红线图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一、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1—2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编号 320585000201802060125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679849771Y (1/1)

名称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	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118号
法定代表人	董康
注册资本	5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8年09月09日
营业期限	2008年09月09日至2038年09月08日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干粉砂浆；建筑劳务分包；室内外装饰装潢工程的设计与施工；建材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请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履行年报公示义务

2018年 02月 06日

登记信息单

项目已完成备案 项目代码：2019-320585-30-03-547531

一、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备案类		
项目名称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扩建干粉砂浆项目		
主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民间投资		
赋码日期	2019-08-28	赋码部门	苏州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拟开工时间（年）	2019	拟建成时间（年）	2019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_太仓市 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118号		
国标行业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	所属行业	建材
建设性质	扩建	总投资（万元）	500
建设规模及内容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设备投资450万元，其他资金50万元。利用租赁厂房3333.3平方米，年产干粉砂浆40万吨。工艺流程：原材料（黄沙、水泥、煤灰等）-投料-搅拌-包装-成品。主要设备：石膏砂浆生产线、筒仓、除尘器等。项目竣工后年耗电量15万度，年新鲜水用量300吨。		
用地面积（公顷）	0	新增用地面积（公顷）	0
农用地面积（公顷）	0		
项目资本金（万元）	500	是否技改项目	否
资金来源	企业	其中财政资金来源	
备案目录级别	太仓市		
备案目录分类	内资项目		
备案目录	县（市、区）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权限内内资项目备案		
二、项目(法人)单位信息			
项目(法人)单位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91320585679849771Y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法人)单位联系人	董康	手机号码	13052852819
电子邮箱	13915788338@163.com		

查询二维码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太行审投备[2019]178号

项目名称：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扩建干粉砂浆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2019-320585-30-03-547531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江苏省:苏州市_太仓市 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118号

项目总投资：500万元

建设性质：扩建

计划开工时间：2019

建设规模及内容：项目总投资500万元，其中设备投资450万元，其他资金50万元。利用租赁厂房3333.3平方米，年产干粉砂浆40万吨。工艺流程：原材料（黄沙、水泥、煤灰等）-投料-搅拌-包装-成品。主要设备：石膏砂浆生产线、筒仓、除尘器等。项目竣工后年耗电量15万度，年新鲜水用量300吨。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 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太仓市行政审批局

2019-08-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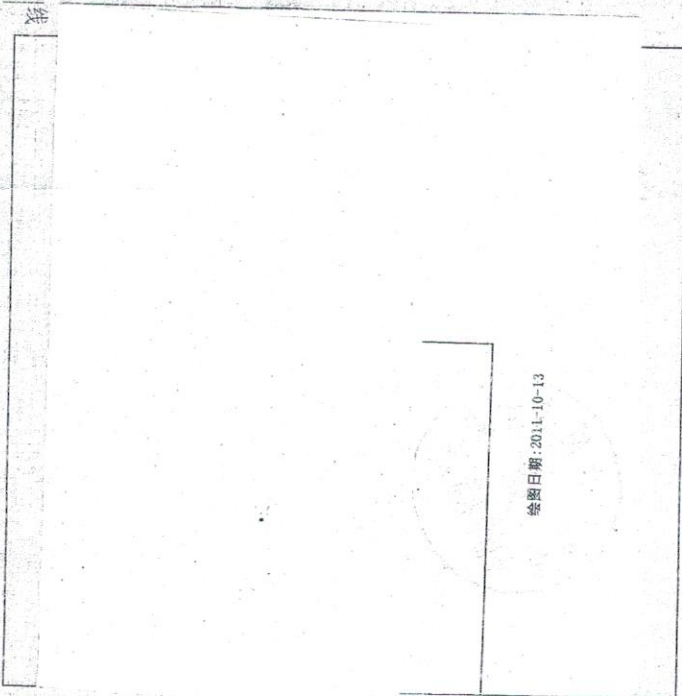
本 国 用 (2012) 第 022000683 号

土地使用权人	太仓市南星铸铁有限责任公司		
座 落	城厢镇一号港池南		
地 号	022-187-0024000	图 号	
地类 (用途)	仓储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61年12月29日
使用权面积	3333.3 M ²	其中	
		独用面积	3333.3 M ²
		分摊面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太仓市人民政府 (章)
2012年02月10日



登记机关

证书监制机关

2012年02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局
土地证书监制用章
NO. 0220978604



太仓房权证 城厢字第 0100139683 号



附 记

房屋所有权人	太仓市南星铸铁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	独立所有		
房屋坐落	城厢镇南郊银川路118号		
登记时间	2013年2月4日		
房屋性质			
规划用途	车间		
房屋状况	总层数	建筑面积 (m ²)	套内建筑面积 (m ²)
	3	757.86	757.86
土地状况	其他		
	以下	空白	
土地状况	土地取得方式	土地使用年限	
			至



租赁合同书

甲方：南星铸铁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在党的十八大精神指引下，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诚信友好商谈，拟定如下合同：

一、甲方将以下财产场地租赁给乙方

- 1、房屋租赁：楼房底层西面一半；二楼层面全部；楼房后彩钢棚全部。
- 2、地磅租赁：80吨地磅一台（全新）说明：地磅每年检测费由乙方负责。
- 3、吊机租赁：10吨吊机一座（全新）说明：吊机每年检测费由乙方负责。
- 4、场地租赁：楼房后场地（全部）说明：航道管理费由乙方负责。
- 5、变压器与水表管理：甲方考虑到乙方使用范围广，有乙方来负责变压器与水表的管理，负责水电费的交纳，绝对不能影响水电的正常使用。甲方使用的水电费有乙方负责收取。

二、租赁期限：

租赁期合同为五年：2018年2月25日起至2023年2月25日；租金收取日从：2018年2月25日起至2023年2月25日止。

三、租金：

- 1、2018年2月25日起至2023年2月25日止，每年为：40万。
- 2、交费时间：2018年2月25日至2023年2月25日止，上半年2月25日交费贰拾万元整，下半年8月25日交费贰拾万元整，交费期限不得拖延7个工作日。

四、租赁期间双方遵守条例：

- 1、甲方在租赁期间，只有财产和房屋的租赁，不提供任何文件资料给乙方。
- 2、乙方在经营管理销售中，应自觉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如上交税金、工商管理规定、环境整治管理等等，如有违规、违法行为所造成的损失，均与甲方无关，有乙方自行处理解决。
- 3、乙方在经营中，必须提高安全保护意识，防止不必要的损失，如出现意外损失，均有乙方自行负责处理解决。
- 4、乙方合同期满后，必须保证甲方的财产完好无损，如有损坏，赔偿一定的损失费和修理费。
- 5、双方必须遵守五年期限的合同，在五年内不得提出任何理由和要求来毁约合同，如有违约，按合同总额赔偿每年租金总额20%违约金。

6、以上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生效。

甲方（签字）



乙方（签字）



2016年5月24日

环评报告建设单位确认书

建设单位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扩建干粉砂浆项目
项目地址	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118号	投资额	500万元
法人代表	董康	联系电话	13052852819

产品名称和规模：

年产干粉砂浆 40 万吨。

太仓市环保局：

我单位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的《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扩建干粉砂浆项目》环评报告已经我单位审核，该环评所述内容真实，与本单位情况相符，无虚报、瞒报，并承诺环保设施将按照环保局审批意见和环评报告的要求做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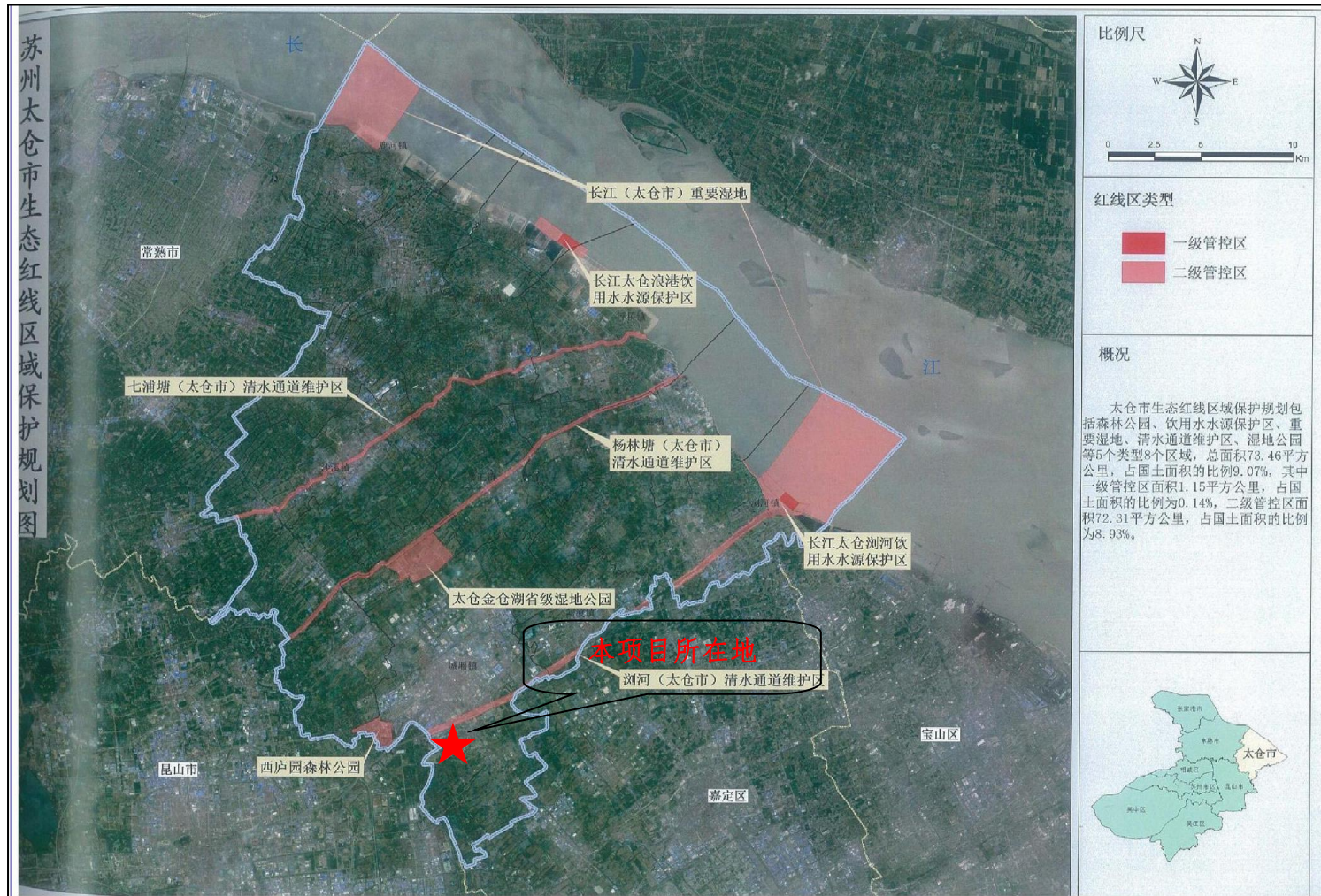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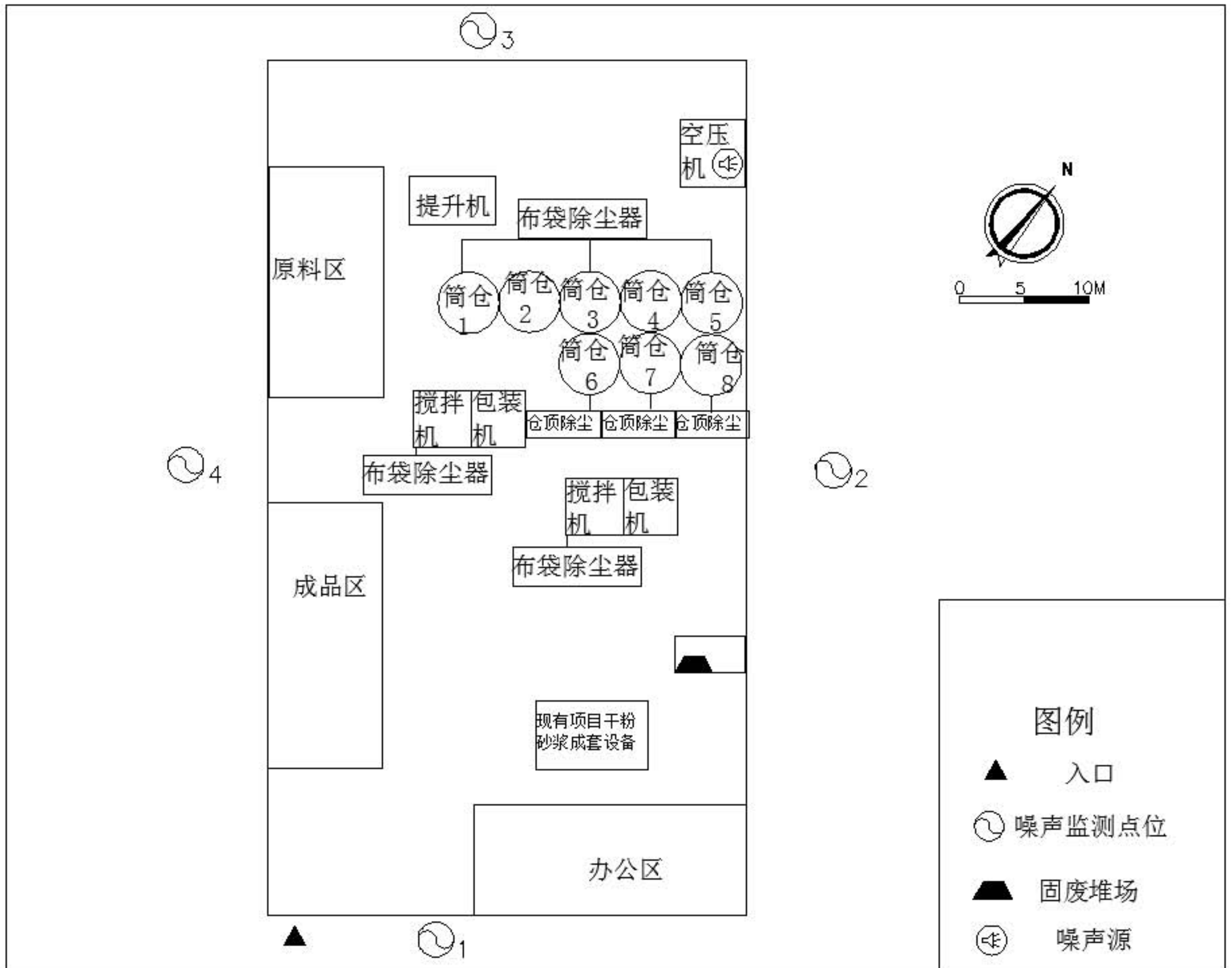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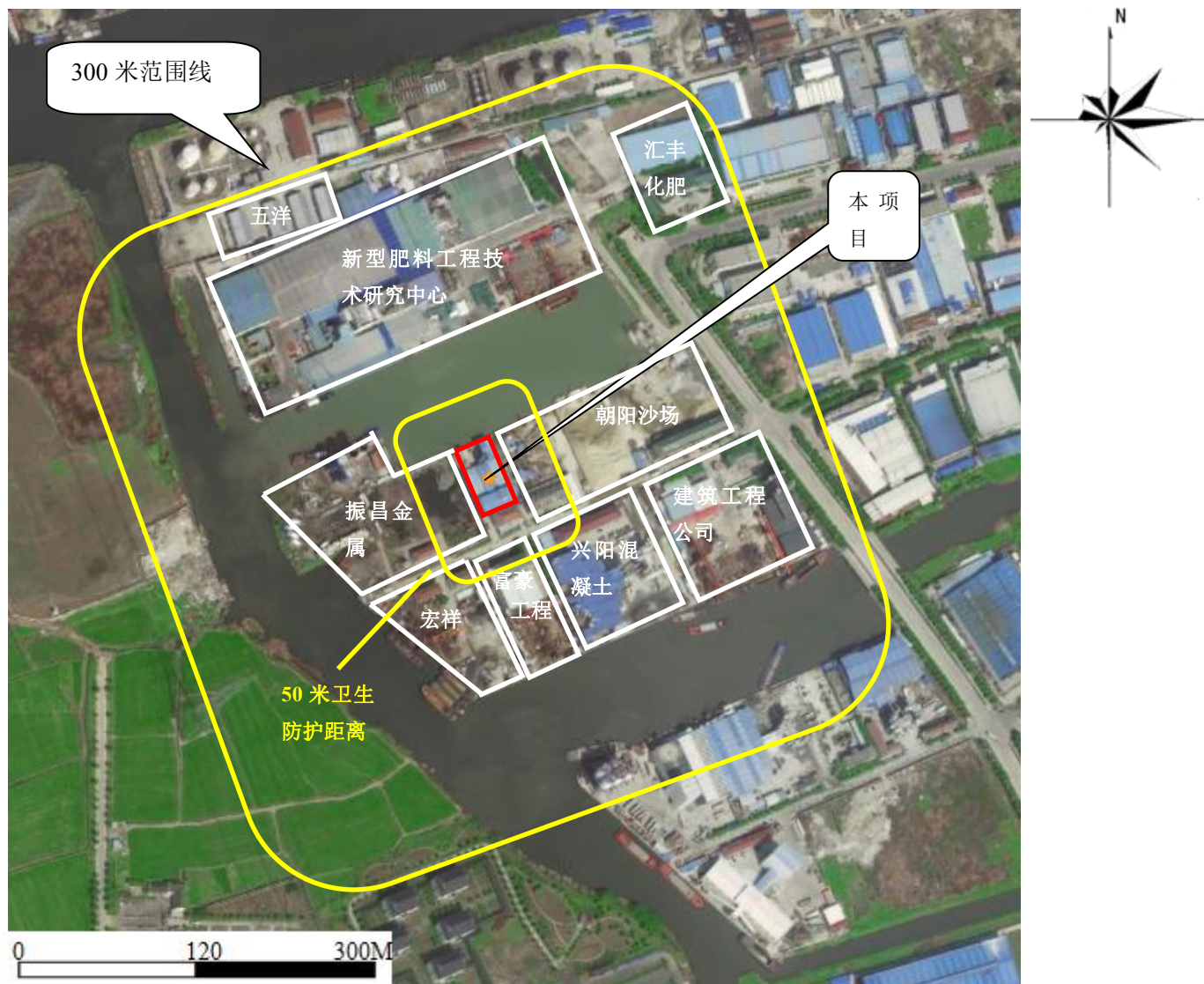
附图一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建设项目生态红线图



附图三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生产车间



周围环境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扩建干粉砂浆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 <u>干粉砂浆</u> 规模： <u>40万吨/年</u>					
	项目代码¹	2019-320585-30-03-547531											
	建设地点	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118号											
	项目建设周期（月）	1.0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10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57条防水建筑材料制造、沥青搅拌站、干粉砂浆搅拌站				预计投产时间		2019年11月					
	建设性质	改、扩建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²		C3039 其他建筑材料制造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³ （非线性工程）	经度	121.206235	纬度	31.530076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5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5.00		环保投资比例	3.00%		
建设 单位	单位名称	太仓佳佳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董康		评价 单位	单位名称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311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85679849771Y		技术负责人	董康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蒋大文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太仓市城厢镇南郊银川路118号		联系电话	13052852819			通讯地址	重庆市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二路321号附3-2号				
污 染 物 排 放 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 （已建+在建）		本工程 （拟建或调整变更）		总体工程 （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				排放方式		
			①实际排放量 （吨/年）	②许可排放量 （吨/年）	③预测排放量 （吨/年）	④“以新带老”削减量 （吨/年）	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 削减量⁴（吨/年）	⑥预测排放总量 （吨/年）⁵	⑦排放增减量 （吨/年）⁵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0.024					0.024	0.000	<input type="radio"/> 不排放 <input checked="" type="radio"/> 间接排放：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管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COD	0.0816					0.082	0.000				
		氨氮	0.00582					0.006	0.000				
		总磷	0.00096					0.00096	0.00000				
	废气	总氮						0.000	0.000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废气量（万立方米/年）						0.000	0.000				
二氧化硫							0.000	0.000					
氮氧化物							0.000	0.000					
颗粒物						0.000	0.000	<input type="radio"/>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挥发性有机物						0.000	0.000						
影响及主要措施													
项目涉及保护区 与风景名胜区的 情况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 （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 （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input type="checkbox"/> 避让 <input type="checkbox"/> 减缓 <input type="checkbox"/> 补偿 <input type="checkbox"/> 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当②=0时，⑥=①-④+③